

#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促进了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本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1	2020 年 1 月 22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琳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2020 年 2 月 28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2020 年 4 月 3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

			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5	2020年5月22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	2020年6月16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2020年7月31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4>的议案》
8	2020年8月27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2020年10月16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0	2020年10月22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1	2020年11月5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
12	2020年11月17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

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内部控制及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自身情况，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了相对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无任何损害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制度的相关规定，为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勤勉尽责，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查，公司会计政策在 2020 年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进行了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20 年度报告、2020 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监事会将在后续工作中，持续履行监督职能，督促董事会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整改效果。

（五）关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 2020 年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严格执行《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过程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信息披露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其要求执行相关程序，做到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到位，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未出现内幕信息交易情况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平等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 三、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监事会成员将继续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目标。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